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五金制品

广东汕尾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前言

本细则主要起草单位：广东省汕尾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轻化工检验室

起草人： 职务/职称： 日期： 年 月 日

审核人： 职务/职称： 日期： 年 月 日

批准人： 职务/职称： 日期： 年 月 日

五金制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适用范围

本细则适用于汕尾市五金制品产品的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内容包括产品分类、术语和定义、企业产品生产规模划分、检验依据、抽样、检验要求、判定原则及异议处理。

2 产品分类

2.1 产品分类及代码

产品分类及代码见表 1。

表 1 产品分类代码

产品分类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分类代码	4	18
分类名称	建筑及装饰装修材料	建筑五金

2.2 产品种类

锌合金压铸件、塑料模塑件、推拉铝合金门窗用滑轮、抽屉导轨、卫生间附属配件、杯状暗铰链。

3 术语和定义

本细则中未列出的术语和定义同相关引用标准。

4 企业产品生产规模划分

根据五金制品行业的实际情况，生产企业规模以五金制品产品年销售额为标准划分为大、中、小型企业，见表 2。

表 2 企业产品生产规模划分

企业规模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年销售额/万元	≥40000	≥2000 且 <40000	<2000

注：年销售额包括产品的内销和外销总额。

5 检验依据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GB/T 13821-2009 锌合金压铸件

GB/T 14486-2008 塑料模塑件尺寸公差

QB/T 3892-1999 推拉铝合金门窗用滑轮

QB/T 2454-2013 家具五金 抽屉导轨

QB/T 1560-2017 卫生间附属配件

QB/T 2189-2013 家具五金 杯状暗铰链

经依法备案且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6 抽样

6.1 抽样型号或规格

抽取样品应为同一型号规格、同一批次的产品。

6.2 抽样方法

在企业成品仓库内随机抽取经企业检验合格或以任何方式表明合格的产品。

6.3 抽样基数

同一品种、规格和等级的产品数量应不少于 50 个。

6.4 抽样数量

在生产企业成品库中经检验合格产品中随机抽取样品 20 个，其中 10 个送检验单位，10 个为保留样品，封存在受检单位。

6.5 样品处置

6.5.1 被抽查产品的样品应有密封和防拆封措施，以保证其完整性、真实性，包括附在样品上的使用说明及其他信息。

6.5.2 检验用样品及备用（备检）样品应分别封样，并由抽样人员寄、送至指定的检验机构相关部门。在寄、送过程中不得损坏样品的密封和防拆封状态。

6.6 抽样单

应按有关规定填写抽样单，并记录被抽查产品及企业相关信息。同时记录被抽查企业上一年度生产的食品接触用材料产品销售总额，以万元计。若被抽查企业上一年未生产此类产品，则记录本年度已实际生产销售总额，并加以注明。

7 检验要求

7.1 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7.1.1 锌合金压铸件

锌合金压铸件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 3。

表 3 锌合金压铸件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法律法规或标准条款	强制性/推荐性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程度分类	
					A 类	B 类
1	化学成分	GB/T 13821-2009 4.1	推荐性	GB/T 12689.1、GB/T 12689.3~GB/T 12689.7、GB/T 12689.10	●	

2	表面质量	GB/T 13821-2009 4.5	推荐性	GB/T 13821-2009 附录 A		●
备注：A类——极重要质量项目，B类——重要质量项目						

7.1.2 塑料模塑件

塑料模塑件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4。

表4 塑料模塑件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法律法规或标准条款	强制性/推荐性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1	标注公差尺寸	GB/T 14486-2008 4.3	推荐性	GB/T 2542-2003 4	●	
2	未注公差尺寸	GB/T 14486-2008 4.4	推荐性	GB/T 2542-2003 5		●
备注：A类——极重要质量项目，B类——重要质量项目						

7.1.3 推拉铝合金门窗用滑轮

推拉铝合金门窗用滑轮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5。

表5 推拉铝合金门窗用滑轮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法律法规或标准条款	强制性/推荐性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1	装配质量	QB/T 3890-1999 4.3~4.4	推荐性	QB/T 3890-1999 5.3~5.4	●	
2	镀层表面	QB/T 3890-1999 4.11	推荐性	QB/T 3824-1999	●	
3	滑轮使用寿命	QB/T 3890-1999 4.13	推荐性	QB/T 3890-1999 5.12	●	
备注：A类——极重要质量项目，B类——重要质量项目						

7.1.4 抽屉导轨

抽屉导轨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5。

表5 抽屉导轨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法律法规或标准条款	强制性/推荐性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1	过载	垂直向下静载荷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1	●	
2		水平侧向静载荷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2	●	
3	功能	操作力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3		●
4		抽屉导轨组件底部变形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1		●
5		抽屉导轨组件结构强度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2		●
6		耐久性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4	●	

7		垂直向下静载荷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6	●	
8		水平侧几静载荷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7	●	
9		拉出安全性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8	●	
10		下沉量	QB/T 2454-2013 4	推荐性	QB/T 2454-2013 5.4.5		●
备注：A类——极重要质量项目，B类——重要质量项目							

7.1.5 卫生间附属配件

卫生间附属配件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6。

表6 卫生间附属配件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法律法规或标准条款	强制性/推荐性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1	通用要求	QB/T 1560-2017 4.1	推荐性	QB/T 1560-2017 5.1	●	
备注：A类——极重要质量项目，B类——重要质量项目						

7.1.6 杯状暗铰链

杯状暗铰链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见表7。

表7 杯状暗铰链检验项目及重要程度分类

序号	检验项目	依据法律法规或标准条款	强制性/推荐性	检测方法	重要程度或不合格程度分类	
					A类	B类
1	功能	操作力	推荐性	QB/T 2189-2013 5.5.1		●
2		垂直静载荷	推荐性	QB/T 2189-2013 5.5.2	●	
3		水平静载荷	推荐性	QB/T 2189-2013 5.5.3	●	
4		耐久性	推荐性	QB/T 2189-2013 5.5.4	●	
5		下沉量	推荐性	QB/T 2189-2013 5.5.5		●
备注：A类——极重要质量项目，B类——重要质量项目						

2、上表所列检验项目是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重点涉及健康、安全、节能、环保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重要项目。

7.2 检验应注意的问题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8.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当产品存在 A 类项目不合格时,属于严重不合格。

9. 异议处理

对判定不合格产品进行异议处理时,按以下方式进行:

9.1 核查不合格项目相关证据,能够以记录(纸质记录或电子记录或影像记录)或与不合格项目相关联的其他质量数据等检验证据证明。

9.2 对需要复检并具备检验条件的,处理企业异议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指定检验机构应当按原监督抽查方案对留存的样品或抽取的备用样品组织复检,并出具检验报告。复检结论为最终结论。